

《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根据2016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,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:

序号	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	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
1	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00万元。	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,000万元。
2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是:生产加工家用小电器及其配套电子元器件、陶瓷制品; II类6820 普通诊察器械(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3月19日)。[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须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]。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的经营范围是:生产加工家用小电器及其配套电子元器件、陶瓷制品及塑料制品; II类6820 普通诊察器械(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3月19日)。[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须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]。
3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600万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持有40,551,111股,占42.24%; 星嘉国际有限公司持有13,680,000股,占14.25%; 汕头市合隆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持有8,240,000股,占8.58%; 汕头市南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,720,000股,占3.88%; 汕头市天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,368,889股,占3.51%; 汕头保税区宜泰贸易有限公司持有1,440,000股,占1.50%; 揭阳市四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1,000,000股,占1.04%, 其它社会公众股共计2400万股,占25%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4,000万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持有101,377,777股,占42.24%; 星嘉国际有限公司持有34,200,000股,占14.25%; 汕头市合隆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持有20,600,000股,占8.58%; 汕头市南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9,300,000股,占3.88%; 汕头市天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8,422,223股,占3.51%; 汕头保税区宜泰贸易有限公司持有3,600,000股,占1.50%; 揭阳市四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2,500,000股,占1.04%, 其它社会公众股共计6000万股,占25%。

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。

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26日